

四川护理职业学院

2019—2020 学年度学生缴费通知

全院各在校班级同学:

现将 2019—2020 学年度学院收费项目及标准通知如下,请各位同学及时准备资金,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开学报到时交清以下相关费用。

一、收费项目及标准、收费依据:

序号	收费项目	标准(元/生.年)	收费依据	备注
一	2018 级各大专班	4500.00-4900.00		
1	学费	4100.00	川价字费〔2000〕200号	按照大专学分制标准收取。
2	住宿费	待定	川价计〔1999〕151号、 川价计〔1998〕192号	龙泉校区1、2、3号学生公寓、 新公寓400-800元。开学后统一收取
二	2016 级各高职班	4500.00-4900.00		
1	学费	4100	川价字费〔2000〕200号	按照大专学分制标准收取。
2	住宿费	待定	川价计〔1999〕151号、 川价计〔1998〕192号	龙泉校区1、2、3号学生公寓、 新公寓400-800元。开学后统一收取
三	2017 级中、高职各班 (不含“9+3”)	400.00-800.00		龙泉校区1、2、3号学生公寓、 新公寓400-800元。开学后统一收取; 2017级口腔护理班交第三学年培训费4600元/生。
1	学费(免学费)			
2	住宿费	待定	川价计〔1999〕151号、 川价计〔1998〕192号	龙泉校区1、2、3号学生公寓、 新公寓400-800元。开学后统一收取
四	代收学生基本医疗保险费	250元/生.年 (龙泉) 255元/生.年 (德阳)	成人社发〔2014〕31号	由学院统一收取后转给龙泉驿区社保局,以龙泉社保局文件规定的标准执行,多退少补。

二、缴费方式:

(一) 电子缴费:

2019年8月15日起可登录我院官网(www.csnvc.com)点击“学杂费缴纳”窗口或扫描微信二

维码小程序进行缴费。

1. 登陆官网后，可手机扫二维码安装 APP 缴费，或直接电脑登录我院官网 www.cnsnvc.edu.cn 缴费，或登录微信扫描二维码小程序进行缴费，无需网银，不产生手续费。

2. 缴费发票待正式入学后以班级为单位统一发放，学生不必到规财处单独领取。

3. 为方便快捷办理缴费手续，减少拥堵，无助学贷款的学生请尽量采取电子缴费方式缴费。



(二) 现场缴费:

报到当日现场缴纳现金或刷银行卡缴费。

(三) 不缴费或不按时缴费的，学院将视为自动放弃就读机会，费用按学年缴纳，一律不赊欠。

三、缴费时间：

2019年8月27日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2:00-4:00（成都校区）。

四、缴费地点:

龙泉校区综合楼2楼规划财务处。

五、注意事项:

请采用单一的缴费方式，并请各位同学携带和保管好各自的现金、银行磁卡。妥善保管好各自的收费收据，如某生退学，无收费收据不办理费用结算。

